

行政長官離港職務訪問的住宿安排

(日期：2016年4月至6月)

日期	外訪地點及目的	隨行人員 人數#	行政長官及隨行人員的開支(元)				備註 (例如：是否獲 贊助住宿)
			酒店住宿 (A)	旅費 (B)	其他開支* (C)	總計 (A)+(B)+(C)	
2016年 6月7至 10日	法國圖盧茲及巴黎 帶領香港大專院校工程相關 學系學生組成的代表團，參觀 位於圖盧茲和巴黎的航空科 技、科研和創新及科技機構， 並與當地政商界領袖會面。	5	37,231.15	284,517.00	14,300.79	336,048.94	無

包括行政長官配偶(如隨行)及行政長官辦公室人員

* 包括離港職務訪問的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